

证券代码： 834682

证券简称：球冠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9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黄春龙）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起担任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本人 2024 年度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工作中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将本人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的职责履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

黄春龙：男，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2006 年至今担任宁波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主任会计师；2011 年至今担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教师；2017 年入选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注册会计师类（信息化方向），2017 年入选浙江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国际业务人才；曾荣获省财政厅颁发的浙江省先进会计工作者、省注册会计师协会颁发的行业研究课题二等奖等奖项。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会议。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如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黄春龙	6	6	0	0	否	4

（二）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在 2024 年度，本人参与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27 日	1、《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2023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4、《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2024 年度经营团队绩效考核方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9 日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2024 年度，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规定召集和主持审计委员会历次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公司各定期报告、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同意的表决结果；本人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并掌握公司年

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与年度审计会计师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交流，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2024 年度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作为提名委员，本人对报告期内任职的董事、高管任职资格、履职情况进行审查，确保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专业素质和履职能力符合公司治理及公司发展的要求。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按照规定均参加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历次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团队绩效考核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对公司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指导和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开展；积极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同时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公司实际工作天数为 16 天。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做的其他工作

1、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2024 年，我限于利用每次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的机会，与公司参会的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尽力解答或向公司及时传递信息、沟通，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2024 年，我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监督公司对重大事项履行的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了良好的信息渠道，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3、监督公司经营治理。2024 年，我与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

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深入了解公司的财务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生产运营、承诺履行等相关情况,关注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运用专业知识获取决策所需的信息和资料,对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和建议,并持续关注事项的执行情况。

六、履职的其他情况

积极参加各类培训。2024年2月28日,我参加了由北交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解读”培训;2024年6月13日,我参加了由宁波证监局、宁波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新《公司法》要点解读及对上市公司影响”培训;2024年11月15日,我参加了宁波证监局举办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减持和持股管理”培训;2024年12月9日,我参加了由宁波证监局、宁波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专项培训”。通过培训深刻了解了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的要点,提高了自身履职能力。

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凡是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均实现对事项详情进行了解、认真审核。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本人利用会计相关专业知识对公司财务状况提出建议,如:强化风险管控、加强内控流程建设,得到公司积极采纳。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本人将继续独立、公正、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为公司提供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黄春龙

2025年3月28日